



崇德尚能 经世济民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公共管理硕士 (MPA) 研究生

宣传手册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教育指导委员会

2013

一、校院概况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创建于 1956 年，是由原北京经济学院和原北京财贸学院于 1995 年 6 月合并、组建的北京市属重点大学。50 多年来，学校坚持育人为本的办学宗旨，以培养“崇德尚能，经世济民”之才为己任，为国家和社会培养了一大批优秀人才。经过几代首经贸人自强不息地开拓和建设，学校已经发展成为拥有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文学、理学和工学等六大学科，以经济学、管理学为重要特色和突出优势，各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现代化、多科性财经类大学。

学校现有 4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3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0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3 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劳动经济学获批国家级重点学科，并入选教育部“特色重点学科项目”，处于国内同领域的先进水平；应用经济学、统计学获批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学科，企业管理、会计学获批二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学科，管理科学与工程获批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政治经济学等 7 个学科获批二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获批国家级特色专业 4 个，国家级教学团队 2 个，国家级精品课程 3 门、双语教学示范课程 3 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 个、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1 个。学校拥有国家教学名师 1 人，中国“千人计划”1 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支持计划 1 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11 人，北京市教学名师 11 人，北京市海外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短期项目获得者 2 人。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由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与专业硕士教育中心合作举办，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负责教学和科研管理，专业硕士教育中心负责招生和日常管理。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是我校唯一拥有经济学和管理学两大学科交叉优势的学院，覆盖区域经济和公共管理两大学科。是国内最早研究城市经济管理与土地开发，最早设立工商行政管理专业的学院。目前在校本科生 908 人，硕博研究生 140 余人。培养了一大批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经营管理人才和政府管理精英。拥有区域经济、城市经济与战略管理 2 个二级学科硕博点，行政管理、土地资源管理、教育经济管理 3 个二级学科硕士点，拥有北京市属高校中唯一一个

区域经济博士授予权和公共管理一级学科（含 MPA）硕士学位授予权。学科布局完整，办学层次齐全，包含本科、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教育。该学院拥有一支结构合理、实力雄厚、兼具学术与应用研究优势的师资队伍，拥有多名知名教授、学者，多名海外名校归国博士，50%以上教师拥有博士学位和海外学习经历。其中教授 10 人，副教授 25 人，讲师 13 人。包括 1 名教学名师、3 名优秀主讲教师和 3 名科研标兵。拥有一批与各级政府、行业协会和企业合作密切的专家队伍，北京市政协委员 2 人，区政协委员 1 人，多人作为全国或省部一级政府顾问和行业标准技术委员会负责人从事决策咨询活动。据不完全统计，“十一五”期间学院教师在各级各类学术团体中任职 67 人次，其他社会组织兼职 10 人。

专业硕士教育中心是 2008 年在原 MBA 教育中心的基础上组建的院级教学单位，负责 MBA/MPA 等专业硕士学位的人才培养工作。中心位于学校红庙校区，地处商务功能齐备、商业氛围浓厚的北京中央商务区（CBD），是北京市 CBD 唯一一所专业学位教育机构。专业硕士教育中心一贯以“一流学生、一流师资、一流培养、一流就业、一流管理”为奋斗目标，从财经类院校特点和首都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出发，全面打造和提升 MBA/MPA 专业学位的特色、优势和品牌。中心依托学校在经济学、管理学两大领域完备的知识资源和专业优势，汇集校内外优秀师资，从全校数百名教师中遴选教学好、科研好、实践好的优秀教师承担课程教学，定期邀请国内外著名学者和商界精英、政界翘楚来学校开办“企业家论坛”、“人文素养与职业发展”和“管理前沿”系列讲座。自 2003 年招收第一批 MBA 学员以来，中心秉承“崇德尚能，经世济民”的校训，定位于各类组织的中、高层管理职业教育和人才培养，立足于求学者获得高质量的学历教育和提升专业管理能力的需求，为社会各界输送了近千名敬业、务实、创新、开放的高层次管理人才，并形成了“理论与实践并重、国际与本土融合”的培养特色。

二、MPA 项目特色优势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教育尽管起步稍晚，但由于长期酝酿、精心准备，在获得举办权的短短几年内，初步具备了三大特色、五大优势。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教育的三大特色是：

特色之一是“经管交叉”。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教育注重发挥经济学、管理学特色和突出优势，在教学培养中突出经济和管理的交叉特色，结合学校的财经大背景，培养能够将公共管理知识运用到经济管理领域，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国际竞争环境，具有领导力和执行力的高层次公共管理人才。我校每年均招收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专业代码：125200；MPA 招生类别为自筹经费或委托培养。

特色之二是“城市主题”。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教育在研究方向设置和课程体系等方面，均始终围绕城市公共管理、公共政策、发展战略等“城市主题”，主打“城市”牌。以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院长、MPA 导师段霞教授为带头人的城市国际化研究团队，长期致力于世界城市和城市国际化战略研究，推出了一批有影响的学术成果，形成了“城市国际化论坛”这一品牌高端学术平台；以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导祝尔娟教授为带头人的首都圈及京津冀区域一体化研究团队，长期致力于京津冀和环渤海经济一体化研究，产生了一大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形成了“首都圈高层发展论坛”这一品牌高端学术平台，在学术界和各级政府中获得了高度评价和良好反响。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还专门成立了“特大城市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延请中国社科院资深经济学家张卓元教授和北京市社科联副主席、原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长文魁教授为研究院首席专家，全力打造“城市研究”的“国家级研究创新基地”。正是因为在城市研究方面的跨学科协同努力，北京市社科联和北京市科协决定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建立北京中国特色世界城市研究基地，成为首批 6 个北京市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协同创新研究基地之一。

特色之三是“北京风格”。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的 MPA 教育秉承学校“立足北京、服务全国”的办学宗旨，将“依托北京、融入北京、服务北京”，并由此“辐射全国、放眼全球”作为自己办学指导方向。在 MPA 教学培养计划中设置“首都经济发展专题”等重要专业选修课程，设置“北京历史文化”等通识选修课程，让 MPA 研究生熟悉北京历史文化和经济社会发展概况，深入理解并践行北京精神。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教育的五大优势是：

优势之一：强大的师资队伍。我校 MPA 任课教师都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多数具有博士学位，首批获聘的校内专职导师全部具有高级职称，都是担任学术型研究生导师 3 年以上，学术科研功底深厚、富有研究生指导经验、有广泛公共管理实践经验的学科带头人、后备学科带头人或者骨干教师。学校对 MPA 核心课程试行课程组、AB 角制度，每门核心课都由 2 名或以上教师担任主讲，专业课教师中包括北京市教学名师段霞教授等，还延请中国政法大学、中央民族大学、北京师范大学等校外优秀师资加入我校 MPA 讲授团队。学校还对 MPA 研究生试行双导师制，聘请了国家发改委秘书长李朴民研究员、中共北京市委常委副秘书长崔述强高级经济师、北京市政协科技委员会主任（原市民委主任）申建军研究员、北京印刷学院原院长曲德森教授等一批在专业领域有深厚积淀，富有领导工作经验的中高级干部担任 MPA 兼职导师和任课教师。

优势之二：深厚的学科基础。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依托学校优质资源和强势平台，其支撑学科包括国家重点学科——劳动经济学，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行政管理学、社会保障；二级学科博士点——区域经济学、交叉学科博士点——城市经济与战略管理，一级学科硕士点——公共管理学（含二级学科硕士点行政管理学、土地资源管理、社会保障、教育经济与管理）。依托平台包括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北京市经济社会政策研究基地”和正在培育中的省部级研究基地——“特大城市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等。

优势之三：广泛的社会资源。将科研教学成果直接转化为社会服务，是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的一大办学特色。近年来，我校承担了大量国家和各级政府部门委托课题、企业或机构咨询课题、社会公共服务项目，成为政府部门以及企事业单位的重要智囊机构，赢得了各级党政机关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在京津冀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国家土地资源管理系统、房地产管理系统和行业以，北京市及所属丰台区、海淀区等区县部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建立了实习实践基地，或者长期紧密的科研合作关系，广泛的社会资源为我校 MPA 教育提供了丰富、广阔的实践平台。

优势之四：先进的培养理念。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专业 2010 年获批，已招收两届学生，生源主要来自各级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社会公共组织、科研机构和国际非营利组织等。MPA 项目设有经济行政管理、公

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公共政策分析与评价、社会保障、教育经济管理、城市与区域规划、社区与镇村管理、土地利用与房地产开发管理等研究方向。非全日制班学制3年，授予公共管理硕士（MPA）学位。

MPA教育立足于课程教学、学位论文、职业发展和实践教学三个培养环节，旨在培养拥有坚实的公共管理基础理论和系统的公共管理专门知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国际竞争环境，具有国际视野、现代管理理念、公民社会服务意识和战略思维的公共部门管理精英。

按照全国MPA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要求，针对MPA的培养对象和培养目标，分为主干核心课程和模块化主修方向课程。其中核心课程讲授MPA学生必须掌握的基础知识和技能，主修方向课程突出不同管理领域内的专业知识技能，为学生根据个人兴趣和社会需求自行选择课程创造条件。充分发挥我校立足首都和服务都市的两大资源优势，采用理论讲授、案例分析、情景模拟、专题讨论、社会调查、沙盘推演、特色论坛、实验演练等多种教学方式；注重学员职业发展规划和研究方向结合、理论学习和实践调研结合、知识掌握与解决问题结合；充分重视教学环节和管理环节的精心设计和严格管理，从而使学员真正掌握本专业的知识、方法和技能，具备从事相应专业管理的能力。

优势之五：低廉的收费价格。我校MPA连续两年的收费标准都是北京市最低。我校今后将继续秉承服务社会的公共精神，继续坚持“质优价廉”的办学理念，让更多有志求学深造的人员能以较低的物质成本享受良好的教育服务。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校内专职导师

(第一批)

柯文进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党委书记、教授、博导
洪亚敏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祝尔娟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王德起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张贵祥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导
彭文英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焦建国	《中国经济时报》研究院院长、原财税学院教授
赵韵玲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赵秀池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蒋泽中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陈及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段霞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院长、教授
吕学静	劳动经济学院教授、博导
张国山	继续教育学院总支书记、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
张智新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副教授
叶堂林	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副教授
杨全社	国际交流处副处长（主持工作）、财税学院副教授
祁敬宇	金融学院教授
郭卫东	工商管理学院教授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校外兼职导师

(第一批, 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成日: 美国马里兰大学国家城市理性增长研究中心主任

王立杰: 北京市口岸办副主任、研究员

王连峰: 北京市城管执法局副局长

王鸿春: 首都社会经济发展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史利国: 北京市教育工会主席, 政府研究室原副主任、副研究员

孙英辉: 国土资源部法律中心主任、研究员

申建军: 北京市政协科技委员会主任、北京市民委原主任、教授

李朴民: 国家发改委秘书长、研究员

李如刚: 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曲德森: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理事长、北京印刷学院原院长、教授

余钟夫: 北京市委研究室副主任、研究员

姜成武: 东北大学原副校长, 全国 MPA 教指委委员, 教授、博导

崔述强: 北京市委常务副秘书长、办公厅常务副主任、高级经济师

崔新建: 北京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副书记、秘书长、教授

David Smith: 美国波士顿学院终身教授, 联合国志愿者协会顾问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MPA 部分课程及任课教师一览表

课程名称	任课教师	研究方向
政治学	崔新建(北京市社科联党组副书记、秘书长、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博导)	马克思主义政治学
	张智新(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比较政治学、行政管理
公共政策	赵韵玲(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公共政策分析、行政管理
	申建军(北京市政协科技委员会主任、研究员)	公共政策分析、行政管理
公共管理学	高鹏怀(中央民族大学教授、博导)	公共组织、领导科学
	刘智勇(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公共管理理论与实践
公共经济学	刘业进(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制度经济学
	武永春(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公共经济学
行政法学	焦志勇(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宪法与行政法学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张杰(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区域经济学
公共部门人力资源管理	蒋泽中(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人力资源管理
领导科学	张国山(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领导科学、行政管理
首都经济发展专题	史利国(北京市教育工会主席、教授)	经济学
	叶堂林(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农业经济
	章浩(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	区域经济学
城市发展战略专题	刘欣葵(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城市空间规划与发展研究
	余钟夫(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城市经济发展战略研究
	祝尔娟(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博导)	京津冀都市圈一体化战略研究
	段霞(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城市国际化战略研究

三、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 3 年或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到 2013 年 9 月 1 日）；
 - (2)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 2 年或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到 2013 年 9 月 1 日）；
 -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有 5 年或 5 年以上工作经验（到 2013 年 9 月 1 日），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 (4) 党校本科学历除中央党校成人教育学院本科学历外，其余的党校本科学历不能报考；
 - (5) 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
 - (6) 现役军人考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报名程序

（一）网上报名

1. 网上报名日期：每年 10 月。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公布的日期为准。
2. 网上报名网址：研招网
教育网网址：<http://yz.chsi.cn>
公众网网址：<http://yz.chsi.com.cn>
3. 报名点选择、报考费缴纳方式及标准届时详见研招网及我校网站报名公告。

（二）现场照相、确认信息

1. 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截至初试考试日期仍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军校学员证”）、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于规定时间到报考点进行现场照相、确认信息。报考点按规定采集考生本人图像信息。

2. 现场照相、确认信息日期：每年 11 月

3. 现场照相、确认信息地点：第一志愿报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的考生现场确认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张家路口 121 号（校本部）。届时请查询学校专业硕士教育中心网站（<http://mba.cueb.edu.cn>）。

（三）注意事项

1.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须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 and 报名材料，不得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交的报考信息不真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和录取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

2. 我校部分通知将通过手机短信的方式发送，请正确填写手机号并保持手机畅通（考试时间除外）。

3. 考生身份证和户口本上的姓名、出生日期、民族、性别等信息必须一致，如不一致，请在报名前去公安部门更正。

4. 考生报名信息在报名结束后，一律不得更改。

5. 考生报名时不须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在职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研究生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使我校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我校不承担责任。

6. 考生错选报考点、报考单位、考试方式，或未按规定时间到报考点确认网上报名信息，报名无效，已支付的报考费不退还。

五、资格审查、发放《准考证》

我校审查考生网上报考信息后，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发放《准考证》。

复试时学校将对考生身份证、本科课程学习成绩登记表、学历/学位证书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有关规定者，不予录取。

《准考证》发放：该年度 12 月底～次年 1 月初，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http://yz.chsi.com.cn>）下载打印准考证，招生单位不再给考生寄发书面准考证。

六、考试和录取

（一）初试

1. 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身份证件（限“居民身份证”、“军官证”、“文职干部证”、“军校学员证”）参加初试。

2. 初试时间：每年 1 月，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3. 初试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具体地点以准考证上公布的初试地点为准。

4. 初试科目：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200 分），英语二（100 分）。

考试大纲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等联合制定的《2013 年 MBA/MPA/MPACC 联考考试大纲》、《2013 年 MBA/MPA/MPACC 联考辅导教材》（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

（注：我校专业课不举办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试卷。）

5. 考生初试成绩由考生在我校研究生部网站（<http://yjs.cueb.edu.cn>）自行查询下载。

（二）复试

1. 复试包括面试、笔试和体检。我校实行差额复试。

2. 复试信息发布：请参见专业硕士教育中心网站（<http://mba.cueb.edu.cn>）。

3. 复试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具体请届时参见中心网站通知。

4. 复试考生登陆中心网站（<http://mba.cueb.edu.cn/>）查询复试基本安排与要求。

5. 复试内容：政治、英语、专业知识、心理测评。

6. 复试时须提交材料：

（1）携带秋季国家联考成绩单（调剂考生需加盖一志愿学校印章）；

（2）本人最后学历、学位证书、学习成绩单原件、复印件（1 份）；

（3）身份证或护照、军官证等有效证件原件、复印件（1 份）；

（4）工作简历证明（1 份）；

（5）政治思想情况审核表（请自行下载、打印、盖章）

7. 体检：考生需按照学校安排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体检，体检医院为我校医院，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

（三）录取

1. 我校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按照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结合综合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录取，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考试诚信状况将作为考生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

2. 根据学校规定，被录取的不转档案户口的考生须同专业硕士教育中心签订《声明书》。

3. 对符合攻读我校 MPA 硕士学位研究生招收要求的已录取硕士生发放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一般为 6 月。

七、学习方式

非全日制教学班学制 3 年，上课时间为周一至周五的晚上和周末。2011、2012 两届的学费均为 3 万元。

八、学历学位与就业

1. 根据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和学位授予的相关规定，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培养方案的规定内容，取得合格成绩和学分，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颁发相应的学历证书和授予硕士学位。

2. 自筹经费 MPA 学生毕业时采取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学校及所在地省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我校不负责其他培养类别 MPA 毕业生的毕业派遣等相关事宜。

3. 我校不允许学生同时攻读两个（及以上）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

九、招生信息发布和咨询

我校硕士生招生信息均在网上发布，考生须随时登录校研究生部及专业硕士教育中心网站查询有关通知。

教育部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yz.chsi.com.cn>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 <http://yjs.cueb.edu.cn/>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网址:

<http://cjx.cueb.edu.cn/index.html>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张家路口 121 号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博纳楼 2 层, 邮编 100070, 办公室电话: 010-83952270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城市经济与公共管理学院 MPA 项目负责人: 张智新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张家路口 121 号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博纳楼 228 室, 邮编 100070; 联系电话: 13811839708; E-mail: zzx1898@126.com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专业硕士教育中心网址: <http://mba.cueb.edu.cn/>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专业硕士教育中心招生办公室通讯地址: 北京朝阳门外红庙金台里 2 号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4 号楼 111 室, 邮编 100026; E-mail:

mba.cueb@gmail.com, mba@cueb.edu.cn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专业硕士教育中心招生咨询电话: 010-65976412、010-65976020、010-65976387。